

#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宝鸡市中心血站)的(项目名称:宝鸡市中心血站 2023 年度献血人员纪念品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双肩包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保定尚潮商贸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12人, 营业收入为290万元, 资产总额为80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声明!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杭州拓明贸易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04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